



107年度新竹市世博台灣館產創園區作業基金自償性債務舉借及償還計畫委託專業服務案



專案摘要

依據公共債務管理委員會審議規則第四條：「……，其計畫主辦機關或基金管理機關，應注意經濟變動因素，逐年檢討其對自償性債務償債財源之影響。計畫主辦機關或基金管理機關經檢討其自償性債務有喪失自償性償債財源之虞時，應檢送修正計畫提報公共債務管理委員會審議。」截至106年底，「新竹市世博台灣館產創園區作業基金」未償款12億3,134萬元，受到民間機構退場影響，應重新審視檢討財源變化。

因「新竹市世博台灣館產創園區作業基金」自償性債務舉借及償還計畫涉及財務專業與觀察經濟環境，爰辦理本案委請廠商提供專業服務，另辦理基金自償評估計畫報告編撰等事宜。

業主

新竹市文化局

期間

03/2018 - 12/2018

工作項目

- 計畫內容(概述計畫之內容，包含計畫名稱、總經費、舉債總金額、計畫摘要、預期效益、執行進度、財源籌措、及自償率計算說明等)；
- 償債規劃(自償性債務償債財源規劃表、自償性債務舉借估計表、自償性債務償還期程規劃表、資金調度現金流量分析表、分年償債比率分析表、分年利息保障倍數分析表)。
- 協助出席世博基金相關會議，所需相關書件整理及製作相關簡報檔。
- 因應注意經濟環境、市場行情變化，審視檢討財源。
- 請同步研議及收集其他文創園區(如高雄駁二藝術特區、審計新村文創園區等)經營模式案例，辦理文創館財務規劃及基金自償性評估，並提出建議供機關參考。